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周至县金盆木材检查站

承包人（全称）：陕西琼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维护治理及配套设施提升优化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维护治理及配套设施提升优化项目。

2. 工程地点：周至县金盆木材检查站院内。

3. 工程立项文号：周发改经发（2026）24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主要包括：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系统智慧化监测能力提升、生态系统维护综合管理、室外工程及设备物资采购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涉及的全部施工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主要包括：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系统智慧化监测能力提升、生态系统维护综合管理、室外工程及设备物资采购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涉及的全部施工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6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1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玖拾捌万柒仟肆佰陆拾叁元陆角捌分（¥ 4987463.68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贰仟壹佰肆拾元壹角捌分（¥192140.18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苟渊博。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词语含义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1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2 设计人：

名 称：国昇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2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3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1.2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

#### 1.3 标准和规范

1.3.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

1.3.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3.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 1.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5.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开工前\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 1.5.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 1.5.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1.7 交通运输

##### 1.7.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

### 1.7.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 1.7.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  
承包人\_\_\_\_\_承担。

## 1.8 知识产权

1.8.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8.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8.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 1.9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 2. 发包人

2.1 删除通用条款 2.1 款中的“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姚云；

身份证号： 610124197211200056；

职 务： 党支部书记、站长；

联系电话： 13359276668；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周至县马召镇金盆村三组。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 2.3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3.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 2.4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开工前\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否\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苟渊博\_；

身份证号：\_610324198410261535\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贰级\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陕261121339438\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陕建安B（2023）0005730\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5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 3.4 分包

####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 3.4.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规定，验收合格。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 \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

定：\_\_\_\_\_。

####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_\_\_\_\_。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8. 材料与设备

###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 8.2 样品

####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_\_\_\_\_。

###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1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 10.2 变更估价

####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10.4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暂估价一览表》。

##### 10.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 10.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_\_\_\_\_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 10.5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2\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信息价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信息价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信息价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30%。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签订后支付。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        。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项目初步验收或交付核心功能后支付至60%。项目最终验收、完成竣工结算、审计等交付全部成果后支付至97%。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原则上按进度付款但因甲方财政资金未拨付时可延期支付，乙方照常工程进行，不得停工或消极怠工，确保按期竣工交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通用条款执行。

###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 14.3 最终结清

####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

对于投标报价中清单计价的不平衡报价,其报价高于或低于招标上限控制价中清单综合单价的5%时,工程结算执行招标上限控制价中清单综合单价,其差额部分由中标人承担。

工程竣工结算时,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在10%以内的,其综合单价不做调整,执行原有综合单价;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在10%以外的,且其影响分部分项工程费超过0.1%的,其综合单价以及对应的措施费(如有)均应做调整。调整的方法是由中标企业对增加的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的工程量提出新的综合单价和措施项目费,经建设单位确认并由建设单位报区财政局审定后调整。

## 15. 质量保证金

### 15.1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_\_\_\_\_。

15.1.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_\_\_\_\_/\_\_\_\_\_;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_\_\_\_\_/\_\_\_\_\_。

### 15.1.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质保期或运维期满后无息支付。

### 15.2 保修

#### 15.2.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一年。

### 15.2.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政府叫停。

###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 19. 争议解决

###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 19.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19.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周至县  人民法院起诉。

## 附件 3: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周至县金盆木材检查站

承包人(全称):陕西琼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维护治理及配套设施提升优化项目(项目名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1、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结构抗震加固)，屋面及其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 2、质量保修期

2.1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 (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 (2) 建筑保温工程，为五年；
- (3)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
- (4) 装修工程为二年；
-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两个采暖期、供冷期；
- (6)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两年。

(7) 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二年；

(8)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绿化养护期为一年。养护期内栽植的所有绿化种类发生病害、死亡等情况，应及时补植。

2.2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3、质量保修责任

3.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由此产生的费用从保修金中扣除。

3.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 4、保修费用

4.1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5、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金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价款的3%，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工程竣工决算价款的3%。质量保修金不计银行利率。

### 6、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工程质量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时14日内返还全部质量保修金，承包人继续履行保修义务至保修期满。

### 7、其他

7.1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7.2 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姚志

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时 间:



承包人: 陕西琼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

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世纪大道帝都温泉花园20号楼1单元402号

电 话: 029-33668438

传 真: 029-33668438

时 间:

## 附件 11：

### 安全生产及人员伤亡责任承诺书

甲方（发包人）（全称）：周至县金盆木材检查站

乙方（承包人）（全称）：陕西琼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明确工程项目施工安全责任，杜绝安全事故、人员伤亡风险，乙方就承揽本项目施工事宜，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 一、安全主体责任

1. 乙方为本项目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项目所有进场管理人员、施工班组、工人全部由乙方聘用、管理、发放薪酬，用工劳动关系归属于乙方。

2. 乙方自行负责全员安全教育、岗前安全培训、安全技术交底，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无证人员严禁进场作业。

#### 二、安全投入与防护责任

1. 乙方全额承担安全帽、安全带、防护用品、安全围挡、临边防护、消防器材等全部安全防护物资采购费用，保证现场防护措施符合国家建筑安全规范。

2. 定期开展安全隐患自查，发现隐患立即停工整改，因整改不及时引发事故由乙方全责。

#### 三、人员伤亡事故责任划分

1. 施工现场发生任何乙方人员（工人、管理人员、临时雇工）人身伤亡、伤残、意外受伤：全部赔偿费用（医疗费、伤残赔偿金、误工费、抚恤金、丧葬补助、工伤赔偿、行政处罚罚款、第三方索赔等）均由乙方全额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经济赔偿、工伤连带及法律责任。

2. 因乙方违章指挥、违规施工、安全防护缺失、管理疏漏造成第三方路人、甲方工作人员受伤或财产损失的，所有赔偿、罚款由乙方承担。

3. 若因政府政策叫停、停工（不可抗力）：停工期间乙方仍需管好自有人员安全，停工阶段发生人员意外伤亡，责任依旧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追责索赔。

#### 四、保险义务

乙方必须为全部进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保险+人身意外伤害商业保险，保险单复印件交甲方留存备案；未投保即进场施工的，一经发现甲方有权暂停付款、勒令

停工，发生伤亡所有赔付全部由乙方自行兜底。

#### 五、违约追责

1. 一旦发生安全伤亡事故，如甲方被司法、安监部门追责或先行垫付赔偿款的，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工程款中全额扣除垫付费、罚款、违约金，不足部分甲方可另行向乙方追偿。

2. 因安全事故导致项目停工、被政府处罚、项目被叫停产生甲方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全部实际损失。

#### 六、其他

1. 本承诺书为《周至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维护治理及配套设施提升优化项目施工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自乙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有效期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毕、人员全部撤场为止。

2. 本承诺书系乙方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放弃以政策调整、政府停工、不可抗力等理由主张免责。

承诺方（乙方盖章）：陕西琼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2：

###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甲方（发包人）（全称）：周至县金盆木材检查站

乙方（承包人）（全称）：陕西琼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严格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杜绝农民工工资拖欠、上访、投诉、仲裁、诉讼等纠纷，保障项目平稳实施，乙方就承接本工程项目，自愿向甲方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郑重承诺：

#### 一、用工及工资支付主体责任

1. 乙方为本项目全部施工人员、农民工的唯一用工主体、工资支付责任主体，所有务工人员均由乙方自行招录、管理、考勤、结算、发放工资，与甲方无任何劳动关系、劳务关系及用工连带责任。

2. 乙方严禁将劳务、人工费转包、分包给无资质个人、包工头，严禁以层层转包、私下发包等方式转嫁工资支付责任。

#### 二、工资足额按时发放承诺

1. 乙方承诺按月足额、据实发放全部农民工工资，严格执行实名制考勤、工资台账、工资公示制度，工资直接发放至农民工本人银行卡，不交由包工头、班组代领代发。

2. 乙方保证所有进场人员工资、加班费、误工补贴、年终薪酬等全部劳动报酬按时结清、无拖欠、无克扣、无截留。

3. 无论项目是否停工、暂缓、变更、决算未出、款项未到、政策调整、政府叫停、纠纷争议等任何情形，均不成为乙方拖欠农民工工资的理由，工资支付义务由乙方独立兜底承担。

#### 三、资料台账及备案义务

乙方承诺全程建立并留存完整资料：农民工花名册、劳动合同、考勤记录、工资结算单、工资发放银行流水、工资公示照片等台账资料，随时接受甲方、住建、人社等部门检查核验，确保资料真实、完整、可追溯。

#### 四、纠纷与上访追责约定

1. 若因乙方欠薪、管理不当、结算纠纷、违规用工等原因，引发农民工投诉、信访、上访、聚众闹事、仲裁、诉讼、媒体曝光、政府通报处罚等一切事件：

- 全部责任、全部经济损失、全部行政处罚由乙方独自承担；
- 甲方不承担任何工资垫付、连带赔偿、补偿责任。

2. 如因乙方欠薪导致甲方被监管部门约谈、通报、处罚、计入失信名单、影响甲方企业信用及项目验收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 五、甲方追偿与扣款权利

1. 一旦发生欠薪纠纷、政府要求先行垫付、司法判决甲方承担连带责任的，甲方有权无条件从应付乙方的工程款、质保金、尾款中直接扣除全部垫付工资、赔偿金、罚款、律师费、差旅费、维稳处置费等一切费用。

2. 扣除款项不足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须无条件补足。

#### 六、兜底承诺

1. 本承诺书独立有效，不受主合同解除、终止、停工、政策变动、不可抗力等情形影响。

2. 乙方确认本承诺为真实自愿意思表示，放弃一切抗辩、追责、索赔权利，绝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主张工资、维稳、误工、连带损失赔偿。

#### 七、生效

本承诺书自乙方盖章、授权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为本项目施工合同有效附件与主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单位（乙方盖章）：陕西琼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刘军

联系电话：13772608050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